

# 內政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13 日  
發文字號：內授中辦地字第 1051307496 號



修正「非都市土地容許使用執行要點」第五點、第七點及第二點附件一、第三點附件二規定，自即日生效。

附修正「非都市土地容許使用執行要點」第五點、第七點及第二點附件一、第三點附件二規定

部長 葉俊榮

## 非都市土地容許使用執行要點第五點、第七點及第二點

### 附件一、第三點附件二修正規定

#### 五、(刪除)

七、依本規則附表一規定需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使用地主管機關及有關機關許可使用細目，其使用地主管機關依附件二規定辦理。

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受理申請許可使用案件，應徵得附件二直轄市或縣(市)各使用地主管機關(單位)同意。但鹽業用地及依其他法令規定應經使用地中央主管機關同意者，依其規定。

前項受理申請許可使用案件並應加會下列有關機關許可：

- (一)屬山坡地範圍內者，為水土保持主管機關(單位)。
- (二)屬原住民保留地範圍內者，為原住民保留地管理機關(單位)。
- (三)經劃入風景區或風景特定區經營管理範圍內者，為該管觀光主管機關。但基於防洪救災需要依水利法相關規定辦理者，不在此限。
- (四)涉及建築者，為建築主管機關(單位)。
- (五)涉及環境保護者，為環境保護主管機關(單位)。
- (六)涉及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者，為自來水事業機構或其管理機關；涉及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者，為環境保護主管機關(單位)；如其又屬水庫集水區者，為集水區治理單位。
- (七)涉及河川區域土地者，為河川管理機關(單位)。
- (八)申請作為畜牧設施者，為水利、環保、水源保護及其他有關主管機關(單位)。
- (九)屬沿海自然保護區或沿海一般保護區範圍者，為保護區主管機關(單位)。
- (十)其他有關主管機關(單位)。

第二項申請許可使用案件屬經濟部公告之嚴重地層下陷地區者，應依水利法施行細則第四十六條第一項規定辦理或取得合法水源證明。

# 附件一

非都市土地容許使用項目之許可使用細目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表					
容許使用 項 目	許可使用 細 目	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			備 註
		中央機關	直轄市或縣 （市）級機 關（單位）	鄉（鎮、市、 區）級單位	
一、農舍	1.農舍及農 舍附屬設 施	行政院農業 委員會 內政部營建 署	農業(產業 發展)(都市 發展)(工務 (建設)局 (處)	農 業 ( 經 建 )( 農 經)(建設)課	林業用地依 森林法第二 條規定之林 業主管機關 核定(未包 括鄉、鎮、 縣轄市及區 公所)
	2.農產品之 零售	經濟部	經 濟 發 展 ( 工 商 發 展)(產業發 展)(建設)局 (處)	農 業 ( 經 建 )( 農 經)(建設)課	
	3.農作物生 產資材及 日用品零 售	經濟部	經 濟 發 展 ( 工 商 發 展)(產業發 展)(建設)局 (處)	農 業 ( 經 建 )( 農 經)(建設)課	
	4.民宿	交通部	觀 光 ( 交 通 旅 遊 )( 城 鄉 發 展 ) 局 (處)	建 設 ( 經 建 )( 農 經 ) 課	
二、住宅	1.住宅	內政部營建 署	工務(建設) ( 城 鄉 發 展)(都市發 展)局(處)	建設(工務) 課	

	2. 民宿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城鄉發展)局(處)	建設(經建)(農經)課	
三、日用品零售及服務設施	1. 零售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2. 批發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3. 倉儲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4. 營業及辦公處所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依其行業性質分別其主管機關
四、農產品集散批發運銷設施	1. 農(畜、水)產品之集散場(站)、堆積場(站)、轉運場(站)、拍賣場(站)、批發及零售場(站)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2.其他農產品集散批發運銷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五、農作產銷設施	1.育苗作業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2.菇類栽培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3.溫室或網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4.作物栽培及培養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5.堆肥舍(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6.農機具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7.乾燥機房、碾米機房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8.曬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9.管理室、農業資材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0.農田灌溉排水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如涉及水利、工務單位時再加會之

	11. 農產品集運銷處(含集貨包裝處理場所、冷藏及凍存場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2. 農產品批發零售場(站)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3. 消毒室或燻蒸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4. 自產農產品加工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5. 農路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內政部營建署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工務(建設)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涉及農業經營者：農業單位 涉及建築線者：建管單位
	16. 其他農作產銷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六、畜牧設施	1. 畜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2. 禽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3. 孵化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4. 畜禽停棲場及運動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5. 水池(水禽飼養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6. 管理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7. 畜牧污染處理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8. 堆肥(舍)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9. 死廢畜禽處理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0. 青貯塔(窖)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1. 飼(芻)料調配或倉儲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2. 畜禽產品轉運場(站)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3. 畜禽產品處理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4. 畜禽屠宰分切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5. 榨乳及儲乳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6. 其他畜牧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七、鄉村教育設施	1. 幼兒園	教育部	教育局(處)		
	2. 其他教育設施	教育部	教育局(處)		
八、行政及文教設施	1. 鄉(鎮、市)民代表會及鄉(鎮、市)公所	內政部	民政局(處)		
	2. 村里辦公處及集會所	內政部	民政局(處)		
	3. 圖書館	教育部	教育局(文化局)(處)		
	4. 農民組織及農業推廣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5. 電影放映場所	文化部	新聞(行政)局(處)		
	6. 藝文展演場所	文化部	文化局(處)		
	7. 政府機關				依使用機關性質分別其主管機關(單位)



	8.其他行政及文教設施				依使用性質 究屬行政或 文教設施分 別其主管機 關(單位)
九、衛生及福利設施	1.醫療機構	衛生福利部	衛生局		
	2.衛生所(室)	衛生福利部	衛生局		
	3.護理機構及精神復健機構	衛生福利部	衛生局		
	4.老人福利機構	衛生福利部	社會局(處)		
	5.兒童少年婦女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衛生福利部	社會局(處)		
	6.社區活動中心及社會救助機構	衛生福利部	社會局(處)		
	7.托嬰中心	衛生福利部	社會局(處)		
	8.其他衛生及福利設施	衛生福利部	衛生局(社會局)(處)		
十、公用事業設施	1.郵政局所及郵件處理場	交通部			
	2.電信公司營運處(所)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3.電信線路中心及機房設施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4.電信、微波收發站(含基地臺)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5.天然氣事業球型儲氣槽、管槽等儲氣設備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6.液化石油氣及其他可燃性高壓氣體容器儲存設施	內政部消防署	消防局		
7.加油站、加氣站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8.發電、輸電、配電、變電等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9.自來水設施	經濟部	水利(建設)局(處)		
10.抽水站	經濟部	水利(建設)(工務)局(處)		

11. 國防設施	國防部			
12. 警察局、駐在所、檢查哨或消防分小隊	內政部警政署 內政部消防署	警察局 消防局		
13. 油庫、輸油設施、輸氣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14. 天然氣事業加壓站、整壓站及其他之設備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15. 海堤設施	經濟部	水利(建設)(工務)局(處)		
16. 人行步道、涼亭、公廁設施	內政部營建署	建設(工務)局(處)		

	17. 衛星廣播事業、無線電視、有線電視、廣播電台及其相關設施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新聞(行政)局(處)		
	18. 自來水公司之簡易水工程、自來水淨水設備、水池、加壓管線及工程設施	經濟部	水利(建設)局(處)		
	19. 一般廢棄物回收貯存清除設施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保局		本細目限於丙種建築用地及遊憩用地
	20. 一般廢棄物回收貯存設施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保局		本細目限於甲種建築用地及乙種建築用地

21. 公路汽 車客運 業、市 區汽車 客運業 (場 站)設 施	交通部	交通(建設) (工務)局 (處)		
22. 水力發 電輸水 管設施	經濟部			
23. 其他公 用事業 設施				依使用性質 究屬何種公 用事業設施 分別其主管 機關(單位)
24. 電信監 測站	國家通訊傳 播委員會			為點狀使用
25. 電信、微 波收發 站(含基 地臺)	國家通訊傳 播委員會			為點狀使用
26. 電視、廣 播訊號 收發站	國家通訊傳 播委員會	新聞(行政) 局(處)		為點狀使用
27. 纜線附 掛桿	國家通訊傳 播委員會	新聞(行政) 局(處)		為點狀使用
28. 衛星地 面站	國家通訊傳 播委員會			為點狀使用
29. 輸配電 鐵塔	經濟部			為點狀使用
30. 電線桿	經濟部			為點狀使用

31. 配電臺及開關站	經濟部			為點狀使用
32. 抽水站	經濟部	水利(建設)(工務)局(處)		為點狀使用
33. 自來水加壓站、配水池	經濟部	水利(建設)局(處)		為點狀使用
34. 檢查哨	內政部警政署 內政部消防署	警察局 消防局		為點狀使用
35. 航空助航設施	交通部			為點狀使用
36. 天文臺	科技部			一、為點狀使用 二、使用性質屬研究設施
37. 輸送電信、電力設施	經濟部			為線狀使用
38. 輸送油管、水管設施	經濟部			為線狀使用
39. 有線電視管線設施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新聞(行政)局(處)		為線狀使用

	40. 其他管線設施				一、為線狀使用 二、依使用性質屬何種管線設施分別其主管機關(單位)
十一、宗教建築	1. 寺廟	內政部	民政局(處)		
	2. 教會(堂)	內政部	民政局(處)		
	3. 其他宗教建築物	內政部	民政局(處)		
十二、安全設施	1. 警政及其他警衛設施	內政部警政署	警察局		
	2. 消防設施	內政部消防署	消防局		
	3. 其他安全設施				依使用性質分別其主管機關(單位)
十三、水產養殖設施	1. 養殖池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2. 飼料調配及儲藏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3. 管理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4.自產水產 品集貨包 裝加工處 理設施 (含轉 運、冷藏 冷凍、儲 存場所及 蓄養池)	行政院農業 委員會漁業 署	農業(產業 發展)(海洋 局(處))	農業(經 建)(農 經)(建設課	
5.養殖污染 防治設施	行政院農業 委員會漁業 署	農業(產業 發展)(海洋 局(處))		
6.抽水機房	行政院農業 委員會漁業 署	農業(產業 發展)(海洋 局(處))	農業(經 建)(農 經)(建設課	
7.循環水設 施	行政院農業 委員會漁業 署	農業(產業 發展)(海洋 局(處))	農業(經 建)(農 經)(建設課	
8.電力室	行政院農業 委員會漁業 署	農業(產業 發展)(海洋 局(處))	農業(經 建)(農 經)(建設課	
9.室內循環 水養殖設 施	行政院農業 委員會漁業 署	農業(產業 發展)(海洋 局(處))	農業(經 建)(農 經)(建設課	
10.一般室 內養殖設 施	行政院農業 委員會漁業 署	農業(產業 發展)(海洋 局(處))	農業(經 建)(農 經)(建設課	
11.蓄水池	行政院農業 委員會漁業 署	農業(產業 發展)(海洋 局(處))	農業(經 建)(農經)建 設課	
12.進排水 道	行政院農業 委員會漁業 署	農業(產業 發展)(海洋 局(處))	農業(經 建)(農經)建 設課	



	13. 其他水產養殖經營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十四、遊憩設施	1. 兒童遊憩場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建設)局(處)		本項目遊憩設施在風景區或風景特定期經營管理範圍內應加會管理機構
	2. 青少年遊憩場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建設)局(處)		
	3. 小型公園或里鄰公園	內政部營建署	建設(工務)局(處)		
	4. 室內桌球館或撞球場	教育部	教育局(處)		
	5. 球場、溜冰場或游泳池	教育部	教育局(處)		
	6. 其他室內及小型遊憩設施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建設)局(處)		
	7. 其他室內及小型運動設施	教育部	教育局(處)		
十五、交通設施	1. 氣象局及其設備	交通部			

2. 氣象觀測站、地震測報站、海象觀測站、水文觀測站	交通部			
3. 雷達站	交通部			
4. 電信線路中心及機房、衛星站、地平發射站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5. 民用航空站、助航設施	交通部			
6. 道路之養護、監理安全等設施	交通部	交通(建設)(工務)局(處)		
7. 汽車修理業	交通部	交通(建設)(工務)局(處)		
8. 汽車運輸業場站、設施	交通部	交通(建設)(工務)局(處)		
9. 駕駛訓練班	交通部	交通(建設)(工務)局(處)		
10. 道路鐵路港灣及其設施	交通部	交通(建設)(工務)局(處)		
11. 停車場	交通部	交通(建設)(工務)局(處)		

	12. 貨櫃集散站	交通部	交通(建設)(工務)局(處)		
	13. 道路收費站、道路服務及管理設施	交通部	交通(建設)(工務)局(處)		
	14. 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暨汽車貨櫃貨運業之停車場	交通部	交通(建設)(工務)局(處)		
	15. 飛行場	交通部			
	16. 隔離設施				一、按計畫性質區分 二、協辦單位：交通單位
	17. 其他交通設施	交通部	交通(建設)(工務)局(處)		
十六、水源保護及水土保持設施	1. 保育水源地所採之保育設施	經濟部	建設(工務)局(處)		協辦單位：水保單位
	2. 保護水源之職工辦公室及宿舍	經濟部	建設(工務)(都市發展)局(處)		

	3.自來水取水處理、管理及配送設施	經濟部	建設(工務)局(處)		
	4.水庫及與水庫有關的構造物及設施	經濟部	建設(工務)局(處)		
	5.水文觀測設施	經濟部 交通部	建設(工務)局(處)		
	6.其他水源保護及水土保持設施	經濟部	建設(工務)局(處)		
十七、戶外遊憩設施	1.公園	內政部 營建署	建設(工務)局(處)		本項目戶外遊樂設施在風景區或風景特定區經營管理範圍內應加會管理機構
	2.綜合運動場	教育部	教育局(處)		
	3.露營野餐設施	教育部 交通部	教育局(處)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依使用性質究屬觀光遊憩或教育設施分別其主管機關(單位)
	4.動物園	教育部	教育局(處)		
	5.滑雪設施	教育部	教育局(處)		

6.登山設施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7.纜車及附帶設施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8.高爾夫球場與其附屬建築物及設施	教育部	教育局(處)		
9.馬場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10.滑翔設施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11.野外健身訓練設施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12.海水浴場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13.園藝設施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14.垂釣設施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15.噴水池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16.小型遊憩船艇停泊設施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17. 超輕型 載具起 降場	交通部民航 局	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		
	18. 球道	教育部	教育局(處)		
	19. 其他戶 外遊憩 設施	交通部	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		
	20. 其他戶 外運動 設施	教育部	教育局(處)		
十八、觀光 遊憩管理 服務設施	1. 國際觀光 旅館	交通部	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		本項目觀光 遊憩管理服 務設施在風 景區或風景 特定區經營 管理範圍內 應加會管理 機構
	2. 觀光旅館	交通部	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		
	3. 一般旅館	交通部	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		
	4. 餐飲住宿 設施	交通部	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		

5.風景區管理服務設施(管理處所、遊客中心、展示陳列設施、門票、收費站、停車場、眺望臺、公廁)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建設)局(處)		
6.水族館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7.文物展示中心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8.汽車客運業設施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9.觀光零售服務站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10.涼亭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11.游泳池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12.花棚花架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13.藝品特產店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14. 其他遊憩服務及管理設施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十九、工業設施	1. 廠房或相關生產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2. 附屬辦公室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3. 附屬倉庫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4. 附屬生產實驗或訓練房舍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5. 附屬單身員工宿舍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6. 附屬露天設施或堆置場所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7. 附屬停車場等必要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8. 防治公害設備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9. 工廠對外通路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10. 兼營工廠登記產品有關之買賣業務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11. 高壓氣體製造設備及其他附屬設備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12. 工業技術開發或研究發展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13. 汽車修理業	交通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14. 倉儲設施 (賣場除外)	經濟部	經濟發展 (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 (處)		
15. 綠帶及遊憩設施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者
16. 教育設施	教育部 經濟部	教育局(處) 經濟發展 (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 (處)		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或核准設置幼兒園者
17. 衛生及福利設施	衛生福利部 經濟部	衛生局(社會局)(處) 經濟發展 (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 (處)		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或核准設置托嬰中心者
18. 社區安全設施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19. 標準廠房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20. 加油站及汽車加氣站	經濟部	經濟發展 (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 (處)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21. 公共及公用事業設施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22. 運輸倉儲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23. 轉運設施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者
24. 職業訓練與創業輔導設施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者
25. 試驗研究設施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者
26. 專業辦公大樓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者
27. 環境保護及景觀維護設施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者
28. 企業營運總部	經濟部			
29.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教育部 經濟部	教育局(處)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或核准設置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者

	30. 其他工業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二十、工業社區	1. 社區住宅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都市發展)(建設)(工務)局(處)		本項目工業社區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且規劃有案者
	2. 社區教育設施	教育部	教育局(處)		
	3. 社區遊憩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工務)局(處)		
	4. 社區衛生及福利設施	衛生福利部	衛生局(社會局)(處)		協辦機關(單位)：經濟部、建設局(工務局)
	5. 社區日用品零售及服務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6. 社區行政及文教設施	經濟部	民政局(處)		按使用性質區分協辦單位

7.社區消防 及安全設 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 (工商發 展)(產業發 展)(建設) (工務)局 (處)		協辦單位： 警政署、消 防署
8.社區交通 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 (工商發 展)(產業發 展)(建設) (工務)局 (處)		
9.社區水源 保護及水 土保持設 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 (工商發 展)(產業發 展)(建設) (工務)局 (處)		協辦單位： 水保單位
10.社區公 共及公 用事業 設施	開發工業區 之工業主管 機關			
11.社區金 融機構	開發工業區 之工業主管 機關			
12.市場	開發工業區 之工業主管 機關			
13.工業區 員工宿 舍	開發工業區 之工業主管 機關			

	14.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教育部 經濟部	教育局(處)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15. 其他經工業主管機關同意設置之設施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二十一、採取土石	1. 土石採取	經濟部	建設(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水利)局(處)		
	2. 土石採取場	經濟部	建設(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水利)局(處)		
	3. 土石採取廠房暨產品加工之設施	經濟部	建設(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水利)局(處)		
	4. 水土保持設施	經濟部	建設(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水利)局(處)		協辦單位： 水保單位

	5.砂石堆置、儲運、土石碎解洗選場及其一貫作業之預拌混凝土場、瀝青拌合場（包括純以外購砂石碎解洗選場設置及其儲運、堆置）	經濟部	建設(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水利)局(處)		
	6.其他在土石業上必要之工程設施及附屬設備	經濟部	建設(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水利)局(處)		
二十二、林業使用	造林、苗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二十三、林業設施	1.林業經營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2.其他林業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二十四、生態體系保護設施	1.自然生態保護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2.生態試驗研究站及圍籬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3.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生態體系保護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二十五、廢棄物回收貯存清除處理設施	廢棄物回收貯存清除處理設施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濟部	環保局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本項目依產業創新條例管理之工業區內，以利用回收之廢棄物為原料進行生產，並有產品產出之工廠為限
二十六、殯葬設施	1.公墓	內政部	民政局(處)	民政課	
	2.殯儀館	內政部	民政局(處)	民政課	
	3.火化場	內政部	民政局(處)	民政課	
	4.骨灰(骸)存放設施	內政部	民政局(處)	民政課	
	5.禮廳及靈堂	內政部	民政局(處)	民政課	
二十七、鹽業設施	1.鹽田及鹽堆積場	經濟部			
	2.倉儲設施	經濟部			
	3.鹽廠及食鹽加工廠及辦公廳員工宿舍	經濟部			



	4.轉運設施	經濟部			
	5.其他必要之鹽業設施	經濟部			
二十八、礦石開採及其設施	1.探採礦	經濟部			
	2.貯礦場及廢土堆積場	經濟部			
	3.礦業廠庫或其所需房屋	經濟部			
	4.水土保持設施	經濟部			協辦單位： 水保單位
	5.臨時性工寮、炸藥庫	經濟部			
	6.載運礦石之索道相關設施	經濟部			
	7.其他在礦業上必要之工程設施及其附屬設施	經濟部			
二十九、窯業使用及其設施	1.窯業製造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2.窯業原料或成品堆置場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3.自用窯業原料取土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4.水土保持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協辦單位： 水保單位
	5.廠房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6.單身員工宿舍及其必要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三十、水岸遊憩設施	1.水岸遊憩建築及構造物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2.水上遊憩器材租售店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3.船泊加油設施	經濟部			
	4.遊憩停泊碼頭及修護設施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5.遊艇出租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6.警衛或消防救生設備及建築	內政部警政署 內政部消防署	警察局 消防局		
	7.其他水岸遊憩設施	交通部	觀光(交通旅遊)局(處)		
三十一、古蹟保存設施	古蹟及其保存設施	文化部	文化局(處)		
三十二、休閒農業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三十三、森林遊樂設施	1.管制、收費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2.管理及服務展示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3.平面停車場及相關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4.水土保持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協辦單位： 水保單位

	5.環境保護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協辦單位： 環保單位
	6.資源保育維護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7.安全防護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8.營林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9.標示解說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10.步道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11.住宿、餐飲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本細目限於丙種建築用地及遊憩用地
	12.其他森林遊樂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三十四、再生能源相關設施	1.再生能源發電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2.再生能源熱能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3.再生能源衍生燃料及其相關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4.再生能源輸送管線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5.其他再生能源相關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三十五、無公害性小型工業設施	無公害性小型工業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協辦單位： 環保單位
三十六、臨時堆置收納營建剩餘土石方	臨時堆置收納營建剩餘土石方	內政部營建署	工務(建設)(都市發展)局(處)		
三十七、水庫、河川、湖泊淤泥資源再生利用臨時處理設施	水庫、河川、湖泊淤泥資源再生利用臨時處理設施	內政部營建署	工務(建設)局(都市發展)局(處)		
三十八、戶外廣告物設施	戶外廣告物設施	內政部營建署	工務(建設)(都市發展)局(處)		

三十九、砂 土石碎解 洗選加工 設施	1.砂土石碎 解洗選設 施廠房或 相關加工 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 (工商發 展)(產業發 展)(建設)局 (處)		
	2.砂土石堆 置、儲運 場	經濟部	經濟發展 (工商發 展)(產業發 展)(建設)局 (處)		
	3.附屬之預 拌混凝土 廠、瀝青 拌合廠及 辦公廳、 員工宿舍 、倉庫	經濟部	經濟發展 (工商發 展)(產業發 展)(建設)局 (處)		
	4.附屬之加 儲油(氣) 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 (工商發 展)(產業發 展)(建設)局 (處)		
	5.環境保護 及景觀維 護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 (工商發 展)(產業發 展)(建設)局 (處)		
	6.其他必要 之砂土石 碎解洗選 加工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 (工商發 展)(產業發 展)(建設)局 (處)		

四十、隔離綠帶	1.隔離綠帶				一、按計畫性質區分 二、協辦單位：農業單位
	2.隔離設施				一、按計畫性質區分 二、協辦單位：農業單位
四十一、綠地	綠地				一、按計畫性質區分 二、協辦單位：農業單位
四十二、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之暫屯、堆置、最終填埋設施	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之暫屯、堆置、最終填埋設施	內政部營建署	工務(建設)(都市發展)局(處)		
四十三、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教育部	教育局(處)		協辦單位：兒童福利單位
四十四、農村再生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城鄉發展)局(處)		
四十五、自然保育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四十六、綠能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經濟部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四十七、溫泉井及溫泉儲槽	溫泉井及溫泉儲槽	經濟部	水利(工務)(建設)局(處)		
四十八、戶外公共遊憩設施	1. 人行步道、涼亭、公廁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為點狀或線狀使用
	2. 解說標示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為點狀使用
	3. 遊客服務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為點狀使用
四十九、私設通路	私設通路	內政部營建署	工務(建設)局(處)		
五十、滯洪設施	1. 滯洪池及其相關附屬設施	經濟部	水利(工務)(建設)局(處)		
	2. 隔離設施				一、按計畫性質區分 二、協辦單位：水利單位

附註：直轄市或縣(市)政府之組織編制及業務劃分有不同規定者，以實際業務職掌之機關(單位)為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



## 附件二

非都市土地各種使用地主管機關權責劃分表		
使用地類別	直轄市或縣(市) 主管機關	備註
甲種建築用地	工務(建設)(都市發展)局(處)	
乙種建築用地	工務(建設)(都市發展)局(處)	
丙種建築用地	工務(建設)(都市發展)局(處)	
丁種建築用地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農牧用地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林業用地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養殖用地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鹽業用地		中央主管機關：經濟部
礦業用地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水利)(建設)局(處)	
窯業用地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交通用地	交通(建設)(工務)局(處)	
水利用地	水利(建設)(工務)局(處)	
遊憩用地	觀光(交通旅遊)(建設)局(處)	作高爾夫球場：教育局(處) 作宗教建築：民政局(處) 作森林遊樂設施：農業

		(產業發展)局(處)
古蹟保存用地	文化局(處)	
生態保護用地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國土保安用地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殯葬用地	民政局(處)	
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依各目的事業使用性質 分別其主管機關

非都市土地容許使用執行要點第五點、第七點及第二點附件一、第三點附件二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五、(刪除)</p>	<p>五、本規則附表一規定免經申請許可使用者，免依本規則申請許可。但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p>	<p>一、<u>本點刪除</u>。 二、內政部已於一百零二年九月十九日修正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六條附表一之備註二規範，爰刪除本點。</p>
<p>七、依本規則附表一規定需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使用地主管機關及有關機關許可使用細目，其使用地主管機關依附件二規定辦理。 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受理申請許可使用案件，應徵得附件二直轄市或縣(市)各使用地主管機關(單位)同意。但鹽業用地及依其他法令規定應經使用地中央主管機關同意者，依其規定。 前項受理申請許可使用案件並應加會下列有關機關許可： (一)屬山坡地範圍內者，為水土保持主管機關(單位)。 (二)屬原住民保留地範圍內者，為原住民保留地管理機關(單位)。 (三)經劃入風景區或</p>	<p>七、依本規則附表一規定需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使用地主管機關及有關機關許可使用細目，其使用地主管機關依附件二規定辦理。 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受理申請許可使用案件，應徵得附件二直轄市或縣(市)各使用地主管機關(單位)同意。但鹽業用地及依其他法令規定應經使用地中央主管機關同意者，依其規定。 前項受理申請許可使用案件並應加會下列有關機關許可： (一)屬山坡地範圍內者，為水土保持主管機關(單位)。 (二)屬原住民保留地範圍內者，為原住民保留地管理機關(單位)。 (三)經劃入風景區或</p>	<p>一、修正第三項第六款及第七款，並增訂第九款；其餘款次則依序遞移。另同項第四款及第五款酌作文字修正。 二、依自來水法第十一條規定，第三項第六款前段「自來水水源、水質、水量保護區」修正為「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 三、依水利法等相關法規規定，第三項第七款「河川區」修正為「河川區域」。 四、配合全國區域計畫第五章第二節海岸之土地使用管制原則，並依內政部營建署一百零三年十一月十二日營署綜字第一〇三二九二〇〇六號函建議，增訂第三項第九款規定。 五、修正第三項第四款及</p>

<p>風景特定區經營管理範圍內者，為該管觀光主管機關。但基於防洪救災需要依水利法相關規定辦理者，不在此限。</p> <p>(四) 涉及建築者，<u>為建築主管機關(單位)</u>。</p> <p>(五) 涉及環境保護者，<u>為環境保護主管機關(單位)</u>。</p> <p>(六) 涉及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者，<u>為自來水事業機構或其管理機關；涉及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者，為環境保護主管機關(單位)；如其又屬水庫集水區者，為集水區治理單位。</u></p> <p>(七) 涉及河川區<u>域</u>土地者，<u>為河川管理機關(單位)</u>。</p> <p>(八) 申請作為畜牧設施者，為水利、環保、水源保護及其他有關主管機關(單位)。</p> <p>(九) <u>屬沿海自然保護區或沿海一般保護區範圍者，為保護區主管機關(單位)</u>。</p>	<p>風景特定區經營管理範圍內者，為該管觀光主管機關。但基於防洪救災需要依水利法相關規定辦理者，不在此限。</p> <p>(四) 涉及建築者為建築主管機關(單位)。</p> <p>(五) 涉及環境保護者為環境保護主管機關(單位)。</p> <p>(六) 涉及自來水<u>水源、水質、水量</u>保護區者為自來水事業機構或其管理機關；涉及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者為環境保護主管機關(單位)；如其又屬水庫集水區者，為集水區治理單位。</p> <p>(七) 涉及河川區土地者為河川管理機關(單位)。</p> <p>(八) 申請作為畜牧設施者，為水利、環保、水源保護及其他有關主管機關(單位)。</p> <p>(九) 其他有關主管機關(單位)。</p> <p>第二項申請許可使用案件屬經濟部公告之嚴重</p>	<p>第五款，於「者」後面增加「，」俾求體例一致。</p>
--	---	-------------------------------

<p><u>(十)</u>其他有關主管機關(單位)。 第二項申請許可使用案件屬經濟部公告之嚴重地層下陷地區者，應依水利法施行細則第四十六條第一項規定辦理或取得合法水源證明。</p>	<p>地層下陷地區者，應依水利法施行細則第四十六條第一項規定辦理或取得合法水源證明。</p>	
--	--	--

# 修正附件

## 附件一

非都市土地容許使用項目之許可使用細目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表					
容許使用 項 目	許可使用 細 目	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			備 註
		中央機關	直轄市或縣 （市）級機 關（單位）	鄉（鎮、市、 區）級單位	
一、農舍	<u>1.農舍及農 舍附屬設 施</u>	行政院農業 委員會 內政部營建 署	農業(產業 發展)(都市 發展)(工務 (建設)局 (處)	農業(經 建)(農 經)(建設)課	林業用地依 森林法第二 條規定之林 業主管機關 核定(未包 括鄉、鎮、 縣轄市及區 公所)
	<u>2.農產品之 零售</u>	經濟部	經濟發展 (工商發 展)(產業發 展)(建設)局 (處)	農業(經 建)(農 經)(建設)課	
	<u>3.農作物生 產資材及 日用品零 售</u>	經濟部	經濟發展 (工商發 展)(產業發 展)(建設)局 (處)	農業(經 建)(農 經)(建設)課	
	<u>4.民宿</u>	交通部	觀光(交通 旅遊)(城鄉 發展)局 (處)	建設(經 建)(農經)課	
二、住宅	<u>1.住宅</u>	內政部營建 署	工務(建設) (城鄉發 展)(都市發 展)局(處)	建設(工務) 課	

	2. 民宿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城鄉發展)局(處)</u>	<u>建設(經建)(農經)課</u>	
三、日用品零售及服務設施	1. 零售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2. 批發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3. 倉儲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4. 營業及辦公處所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依其行業性質分別其主管機關
四、農產品集散批發運銷設施	1. 農(畜、水)產品之集散場(站)、堆積場(站)、轉運場(站)、拍賣場(站)、批發及零售場(站)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u>農業(產業發展)局(處)</u>		

	2. 其他農產品集散批發運銷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五、農作產銷設施	1. 育苗作業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2. 菇類栽培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3. 溫室或網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4. 作物栽培及培養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5. 堆肥舍(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6. 農機具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7. 乾燥機房、碾米機房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8. 曬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9. 管理室、農業資材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0. 農田灌溉排水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如涉及水利、工務單位時再加會之



	11. 農產品集貨運銷處理室(含集貨及包裝處理場所、冷藏冷凍及儲存場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2. 農產品批發零售場(站)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3. 消毒室或燻蒸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4. 自產農產品加工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5. 農路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內政部營建署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工務(建設)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涉及農業經營者：農業單位 涉及建築線者：建管單位
	16. 其他農作產銷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六、畜牧設施	1. 畜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2. 禽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3. 孵化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4. 畜禽停棲場及運動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5. 水池(水禽飼養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6. 管理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7. 畜牧污染處理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8. 堆肥(舍)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9. 死廢畜禽處理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0. 青貯塔(窖)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1. 飼(芻)料調配或倉儲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2. 畜禽產品轉運場(站)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3. 畜禽產品處理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4. 畜禽屠宰分切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5. 榨乳及儲乳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6. 其他畜牧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七、鄉村教育設施	1. 幼兒園	教育部	教育局(處)		
	2. 其他教育設施	教育部	教育局(處)		
八、行政及文教設施	1. 鄉(鎮、市)民代表會及鄉(鎮、市)公所	內政部	民政局(處)		
	2. 村里辦公處及集會所	內政部	民政局(處)		
	3. 圖書館	教育部	教育局(文化局)(處)		
	4. 農民組織及農業推廣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5. 電影放映場所	文化部	新聞(行政)局(處)		
	6. 藝文展演場所	文化部	文化局(處)		
	7. 政府機關				依使用機關性質分別其主管機關(單位)

	8.其他行政及文教設施				依使用性質 究屬行政或 文教設施分 別其主管機 關(單位)
九、衛生及福利設施	1.醫療機構	<u>衛生福利部</u>	衛生局		
	2.衛生所(室)	<u>衛生福利部</u>	衛生局		
	3.護理機構及精神復健機構	<u>衛生福利部</u>	衛生局		
	4.老人福利機構	<u>衛生福利部</u>	社會局(處)		
	5.兒童少年婦女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u>衛生福利部</u>	社會局(處)		
	6.社區活動中心及社會救助機構	<u>衛生福利部</u>	社會局(處)		
	7.托嬰中心	<u>衛生福利部</u>	社會局(處)		
	8.其他衛生及福利設施	<u>衛生福利部</u>	衛生局(社會局)(處)		
十、公用事業設施	1.郵政局所及郵件處理場	交通部			
	2.電信公司營運處(所)	<u>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u>			

3.電信線路中心及機房設施	<u>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u>			
4.電信、微波收發站 ( <u>含基地臺</u> )	<u>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u>			
5. <u>天然氣</u> 事業 <u>球形儲氣槽、管槽等儲氣設備</u>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6.液化石油氣及其他可燃性高壓氣體容器儲存設施	內政部消防署	消防局		
7.加油站、加氣站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8.發電、輸電、配電、變電等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9.自來水設施	經濟部	<u>水利(建設)局(處)</u>		
10.抽水站	經濟部	<u>水利(建設)(工務)局(處)</u>		

11. 國防設施	國防部			
12. 警察局、駐在所、檢查哨或消防分小隊	內政部警政署 內政部消防署	警察局 消防局		
13. 油庫、輸油設施、輸氣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14. <u>天然氣</u> 事業加壓站、整壓站 <u>及其他有關之設備</u>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15. 海堤設施	經濟部	<u>水利(建設)(工務)局(處)</u>		
16. 人行步道、涼亭、公廁設施	內政部營建署	建設(工務)局 <u>(處)</u>		

17. 衛星廣播事業、無線電視、有線電視、廣播電台及其相關設施	<u>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u>	<u>新聞(行政)局(處)</u>		
18. 自來水公司之簡易水工程、自來水淨水設備、水池、加壓管線等設施	經濟部	<u>水利(建設)局(處)</u>		
19. <u>一般廢棄物回收貯存清除設施</u>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保局		<u>本細目限於丙種建築用地及遊憩用地</u>
<u>20. 一般廢棄物資源回收貯存設施</u>	<u>行政院環境保護署</u>	<u>環保局</u>		<u>本細目限於甲種建築用地及乙種建築用地</u>

<u>21.</u> 公路汽 車客運 業、市 區汽車 客運業 (場 站)設 施	交通部	<u>交通(建設)</u> (工務)局 (處)		
<u>22.</u> 水力發 電輸水 管設施	經濟部			
<u>23.</u> 其他公 用事業 設施				依使用性質 究屬何種公 用事業設施 分別其主管 機關(單位)
<u>24.</u> 電信監 測站	<u>國家通訊傳 播委員會</u>			為點狀使用
<u>25.</u> 電信、微 波收發 站(含基 地臺)	<u>國家通訊傳 播委員會</u>			為點狀使用
<u>26.</u> 電視、廣 播訊號 收發站	<u>國家通訊傳 播委員會</u>	新聞(行政) 局(處)		為點狀使用
<u>27.</u> 纜線附 掛桿	<u>國家通訊傳 播委員會</u>	新聞(行政) 局(處)		為點狀使用
<u>28.</u> 衛星地 面站	<u>國家通訊傳 播委員會</u>			為點狀使用
<u>29.</u> 輸配電 鐵塔	經濟部			為點狀使用
<u>30.</u> 電線桿	經濟部			為點狀使用



31. 配電臺及開關站	經濟部			為點狀使用
32. 抽水站	經濟部	<u>水利</u> (建設)(工務)局(處)		為點狀使用
33. 自來水加壓站、配水池	經濟部	<u>水利</u> (建設)局(處)		為點狀使用
34. 檢查哨	內政部警政署 內政部消防署	警察局 消防局		為點狀使用
35. 航空助航設施	交通部			為點狀使用
36. 天文臺	<u>科技部</u>			一、 <u>為點狀使用</u> 二、 <u>使用性質屬研究設施</u>
37. 輸送電信、電力設施	經濟部			為線狀使用
38. 輸送油管、水管設施	經濟部			為線狀使用
39. 有線電視管線設施	<u>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u>	新聞(行政)局(處)		為線狀使用

	40. 其他管線設施				一、為線狀使用 二、依使用性質屬何種管線設施分別其主管機關(單位)
十一、宗教建築	1. 寺廟	內政部	民政局(處)		
	2. 教會(堂)	內政部	民政局(處)		
	3. 其他宗教建築物	內政部	民政局(處)		
十二、安全設施	1. 警政及其他警衛設施	內政部警政署	警察局		
	2. 消防設施	內政部消防署	消防局		
	3. 其他安全設施				依使用性質分別其主管機關(單位)
十三、 <u>水產</u> 養殖設施	1. 養殖池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濟)(建設)課	
	2. 飼料調配及儲藏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濟)(建設)課	
	3. 管理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濟)(建設)課	

4. <u>自產水產品集貨包裝加工處理設施</u> <u>(含轉運、冷藏、冷凍、儲存場所及蓄養池)</u>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5. 養殖污染防治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6. 抽水機房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7. 循環水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8. 電力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9. 室內循環水養殖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0. 一般室內養殖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1. <u>蓄水池</u>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12. <u>進排水道</u>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u>13. 其他水產養殖經營設施</u>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農業(產業發展)(海洋)局(處)	農業(經建)(農經)(建設)課	
十四、遊憩設施	1. 兒童遊憩場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建設)局(處)</u>		本項目遊憩設施在風景區或風景特 定區經營管 理範圍內應 加會管理機 構
	2. 青少年遊憩場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建設)局(處)</u>		
	3. 小型公園或里鄰公園	內政部營建署	建設(工務)局(處)		
	4. 室內桌球館或撞球場	<u>教育部</u>	教育局(處)		
	5. 球場、溜冰場或游泳池	<u>教育部</u>	教育局(處)		
	6. 其他室內及小型遊憩設施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建設)局(處)</u>		
	7. 其他室內及小型運動設施	<u>教育部</u>	教育局(處)		
十五、交通設施	1. 氣象局及其設備	交通部			

2. 氣象觀測站、地震測報站、海象觀測站、水文觀測站	交通部			
3. 雷達站	交通部			
4. 電信線路中心及機房、衛星站、地平發射站	<u>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u>			
5. 民用航空站、助航設施	交通部			
6. 道路之養護、監理安全等設施	交通部	<u>交通</u> (建設)(工務)局 <u>(處)</u>		
7. 汽車修理業	交通部	<u>交通</u> (建設)(工務)局 <u>(處)</u>		
8. 汽車運輸業場站、設施	交通部	<u>交通</u> (建設)(工務)局 <u>(處)</u>		
9. 駕駛訓練班	交通部	<u>交通</u> (建設)(工務)局 <u>(處)</u>		
10. 道路鐵路港灣及其設施	交通部	<u>交通</u> (建設)(工務)局 <u>(處)</u>		
11. 停車場	交通部	<u>交通</u> (建設)(工務)局 <u>(處)</u>		

	12. 貨櫃集散站	交通部	<u>交通</u> (建設) (工務)局 (處)		
	13. 道路收費站、道路服務及管理設施	交通部	<u>交通</u> (建設) (工務)局 (處)		
	<u>14. 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暨汽車貨櫃貨運業之停車場</u>	<u>交通部</u>	<u>交通</u> (建設) (處)(工務)局 (處)		
	<u>15. 飛行場</u>	<u>交通部</u>			
	<u>16. 隔離設施</u>				<u>一、按計畫性質區分</u> <u>二、協辦單位：交通單位</u>
	<u>17. 其他交通設施</u>	交通部	<u>交通</u> (建設) (工務)局 (處)		
十六、水源保護及水土保持設施	1. 保育水源地所採之保育設施	經濟部	建設(工務)局 (處)		協辦單位： 水保單位
	2. 保護水源之職工辦公室及宿舍	經濟部	建設(工務) (都市發展)局 (處)		

	3.自來水取水處理、管理及配送設施	經濟部	建設(工務)局 <u>(處)</u>		
	4.水庫及與水庫有關的構造物及設施	經濟部	建設(工務)局 <u>(處)</u>		
	5.水文觀測設施	經濟部 交通部	建設(工務)局 <u>(處)</u>		
	6.其他水源保護及水土保持設施	經濟部	建設(工務)局 <u>(處)</u>		
十七、戶外遊憩設施	1.公園	內政部 營建署	建設(工務)局 <u>(處)</u>		本項目戶外遊樂設施在風景區或風景特定區經營管理範圍內應加會管理機構
	2.綜合運動場	<u>教育部</u>	教育局 <u>(處)</u>		
	3.露營野餐設施	教育部 <u>交通部</u>	教育局 <u>(處)</u> <u>觀光(交通旅遊)局</u> <u>(處)</u>		<u>依使用性質</u> <u>究屬觀光遊</u> <u>憩或教育設</u> <u>施分別其主</u> <u>管機關(單</u> <u>位)</u>
	4.動物園	教育部	教育局 <u>(處)</u>		
	5.滑雪設施	<u>教育部</u>	教育局 <u>(處)</u>		

6.登山設施	交通部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7.纜車及附帶設施	交通部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8.高爾夫球場與其附屬建築物及設施	<u>教育部</u>	教育局 <u>(處)</u>		
9.馬場	交通部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10.滑翔設施	交通部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11.野外健身訓練設施	交通部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12.海水浴場	<u>交通部</u>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13.園藝設施	交通部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14.垂釣設施	交通部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15.噴水池	交通部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16.小型遊憩船艇停泊設施	交通部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17. 超輕型 載具起 降場	交通部民航 局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18. 球道	<u>教育部</u>	教育局(處)		
	19. 其他戶 外遊憩 設施	交通部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20. 其他戶 外運動 設施	<u>教育部</u>	教育局(處)		
十八、觀光 遊憩管理 服務設施	1. 國際觀光 旅館	交通部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本項目觀光 遊憩管理服 務設施在風 景區或風景 特定區經營 管理範圍內 應加會管理 機構
	2. 觀光旅館	交通部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3. 一般旅館	交通部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4. 餐飲住宿 設施	交通部	<u>觀光(交通 旅遊)局 (處)</u>		

5.風景區管理服務設施(管理處所、遊客中心、展示陳列設施、門票、收費站、停車場、眺望臺、公廁)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建設)局(處)</u>		
6.水族館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局(處)</u>		
7.文物展示中心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局(處)</u>		
8.汽車客運業設施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局(處)</u>		
9.觀光零售服務站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局(處)</u>		
10.涼亭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局(處)</u>		
11.游泳池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局(處)</u>		
12.花棚花架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局(處)</u>		
13.藝品特產店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局(處)</u>		

	14. 其他遊憩服務及管理設施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局(處)</u>		
十九、工業設施	1. 廠房或相關生產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2. 附屬辦公室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3. 附屬倉庫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4. 附屬生產實驗或訓練房舍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5. 附屬單身員工宿舍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6. 附屬露天設施或堆置場所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7. 附屬停車場等必要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展)</u> <u>(產業發展)</u> <u>(建設)局</u> <u>(處)</u>		
8. 防治公害設備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展)</u> <u>(產業發展)</u> <u>(建設)局</u> <u>(處)</u>		
9. 工廠對外通路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展)</u> <u>(產業發展)</u> <u>(建設)局</u> <u>(處)</u>		
10. 兼營工廠登記產品有關之買賣業務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展)</u> <u>(產業發展)</u> <u>(建設)局</u> <u>(處)</u>		
11. 高壓氣體製造設備及其他附屬設備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展)</u> <u>(產業發展)</u> <u>(建設)局</u> <u>(處)</u>		
12. 工業技術開發或研究發展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展)</u> <u>(產業發展)</u> <u>(建設)局</u> <u>(處)</u>		
13. 汽車修理業	交通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展)</u> <u>(產業發展)</u> <u>(建設)局</u> <u>(處)</u>		

14. 倉儲設施 (賣場外)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15. 綠帶及遊憩設施	<u>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u>			<u>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者</u>
16. 教育設施	教育部 <u>經濟部</u>	<u>教育局(處)</u>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u>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或核准設置幼兒園者</u>
17. 衛生及福利設施	<u>衛生福利部</u> <u>經濟部</u>	<u>衛生局(社會局)(處)</u>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u>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或核准設置托嬰中心者</u>
18. 社區安全設施	<u>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u>			
19. 標準廠房	<u>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u>			
20. 加油站及汽車加氣站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u>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u>
21. 公共及公用事業設施	<u>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u>			

22. 運輸倉儲設施	<u>經濟部</u>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23. 轉運設施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u>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者</u>
24. 職業訓練與創業輔導設施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u>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者</u>
25. 試驗研究設施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u>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者</u>
26. 專業辦公大樓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u>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者</u>
27. 環境保護及景觀維護設施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u>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者</u>
28. 企業營運總部	經濟部			
29. <u>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u>	<u>教育部</u> <u>經濟部</u>	<u>教育局(處)</u>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u>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並經工業主管機關規劃或核准設置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者</u>

	<u>30.</u> 其他工業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二十、工業社區	1.社區住宅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都市發展)(建設)(工務)局(處)</u>		<u>本項目工業社區限於已開發工業區且規劃有案者</u>
	2.社區教育設施	教育部	教育局 <u>(處)</u>		
	3.社區遊憩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工務)局(處)</u>		
	4.社區衛生及福利設施	<u>衛生福利部</u>	衛生局(社會局) <u>(處)</u>		協辦機關(單位)：經濟部、建設局(工務局)
	5.社區日用品零售及服務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6.社區行政及文教設施	經濟部	民政局 <u>(處)</u>		按使用性質區分協辦單位

7. 社區消防及安全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展)</u> <u>(產業發展)</u> <u>(建設)</u> <u>(工務)局</u> <u>(處)</u>		協辦單位： 警政署、消防署
8. 社區交通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展)</u> <u>(產業發展)</u> <u>(建設)</u> <u>(工務)局</u> <u>(處)</u>		
9. 社區水源保護及水土保持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展)</u> <u>(產業發展)</u> <u>(建設)</u> <u>(工務)局</u> <u>(處)</u>		協辦單位： 水保單位
10. 社區公共及公用事業設施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11. 社區金融機構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12. 市場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13. 工業區員工宿舍	開發工業區之工業主管機關			



	<u>14.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u>	<u>教育部</u> <u>經濟部</u>	<u>教育局(處)</u>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u>15. 其他經工業主管機關同意設置之設施</u>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二十一、採取土石	1. 土石採取	經濟部	<u>建設(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水利)局(處)</u>		
	2. 土石採取場	經濟部	<u>建設(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水利)局(處)</u>		
	3. 土石採取廠房暨產品加工之設施	經濟部	<u>建設(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水利)局(處)</u>		
	4. 水土保持設施	經濟部	<u>建設(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水利)局(處)</u>		協辦單位： 水保單位

	5.砂石堆置、儲運、土石碎解洗選場及其一貫作業之預拌混凝土凝土場、瀝青拌合場（包括純以外購砂石碎解洗選場設置及其儲運、堆置）	經濟部	建設(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水利)局(處)		
	6.其他在土石業上必要之工程設施及附屬設備	經濟部	建設(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水利)局(處)		
二十二、林業使用	造林、苗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二十三、林業設施	1.林業經營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2.其他林業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二十四、生態體系保護設施	1.自然生態保護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2.生態試驗研究站及圍籬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3.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生態體系保護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二十五、廢棄物回收貯存清除處理設施	廢棄物回收貯存清除處理設施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濟部	環保局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本項目依產業創新條例管理之工業區內，以利用回收之廢棄物為原料進行生產，並有產品產出之工廠為限
二十六、殯葬設施	1.公墓	內政部	民政局(處)	民政課	
	2.殯儀館	內政部	民政局(處)	民政課	
	3.火化場	內政部	民政局(處)	民政課	
	4.骨灰(骸)存放設施	內政部	民政局(處)	民政課	
	5.禮廳及靈堂	內政部	民政局(處)	民政課	
二十七、鹽業設施	1.鹽田及鹽堆積場	經濟部			
	2.倉儲設施	經濟部			
	3.鹽廠及食鹽加工廠及辦公廳員工宿舍	經濟部			

	4.轉運設施	經濟部			
	5.其他必要之鹽業設施	經濟部			
二十八、礦石開採及其設施	1.探採礦	經濟部			
	2.貯礦場及廢土堆積場	經濟部			
	3.礦業廠庫或其所需房屋	經濟部			
	4.水土保持設施	經濟部			協辦單位： 水保單位
	<u>5.臨時性工寮、炸藥庫</u>	經濟部			
	<u>6.載運礦石之索道相關設施</u>	經濟部			
	<u>7.其他在礦業上必要之工程設施及其附屬設施</u>	經濟部			
二十九、窯業使用及其設施	1.窯業製造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2.窯業原料或成品堆置場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3.自用窯業原料取土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4.水土保持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協辦單位： 水保單位
	5.廠房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6.單身員工宿舍及其必要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三十、水岸遊憩設施	1.水岸遊憩建築及構造物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局(處)</u>		本項目水岸遊憩設施在風景區或風景特定區經管管理範圍內應加會管理機構
	2.水上遊憩器材租售店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局(處)</u>		

	3.船泊加油設施	經濟部			
	4.遊憩停泊碼頭及修護設施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局(處)</u>		
	5.遊艇出租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局(處)</u>		
	6.警衛或消防救生設備及建築	內政部警政署 內政部消防署	警察局 消防局		
	7.其他水岸遊憩設施	交通部	<u>觀光(交通旅遊)局(處)</u>		
三十一、古蹟保存設施	古蹟及其保存設施	<u>文化部</u>	文化局(處)		
三十二、休閒農業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三十三、森林遊樂設施	1.管制、收費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2.管理及服務展示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3.平面停車場及相關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4.水土保持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協辦單位： 水保單位

	5.環境保護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協辦單位： 環保單位	
	6.資源保育維護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7.安全防護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8.營林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9.標示解說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10.步道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11.住宿、餐飲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本細目限於丙種建築用地及遊憩用地	
	12.其他森林遊樂設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三十四、再生能源相關設施	1.再生能源發電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2.再生能源熱能設施	經濟部	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3.再生能源衍生燃料及其相關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4.再生能源輸送管線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5.其他再生能源相關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三十五、無公害性小型工業設施	無公害性小型工業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協辦單位： 環保單位
三十六、臨時堆置收納營建剩餘土石方	臨時堆置收納營建剩餘土石方	內政部營建署	<u>工務(建設)(都市發展)局(處)</u>		
三十七、水庫、河川、湖泊淤泥資源再生利用臨時處理設施	水庫、河川、 <u>湖泊</u> 淤泥資源再生利用臨時處理設施	內政部營建署	<u>工務(建設)局(都市發展)局(處)</u>		
三十八、戶外廣告物設施	戶外廣告物設施	內政部營建署	<u>工務(建設)(都市發展)局(處)</u>		



三十九、砂 土石碎解 洗選加工 設施	1.砂土石碎 解洗選設 施廠房或 相關加工 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u> <u>展)(產業發</u> <u>展)(建設)局</u> <u>(處)</u>		
	2.砂土石堆 置、儲運 場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u> <u>展)(產業發</u> <u>展)(建設)局</u> <u>(處)</u>		
	3.附屬之預 拌混凝土 廠、瀝青 拌合廠及 辦公廳、 員工宿舍 、倉庫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u> <u>展)(產業發</u> <u>展)(建設)局</u> <u>(處)</u>		
	4.附屬之加 儲油(氣) 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u> <u>展)(產業發</u> <u>展)(建設)局</u> <u>(處)</u>		
	5.環境保護 及景觀維 護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u> <u>展)(產業發</u> <u>展)(建設)局</u> <u>(處)</u>		
	6.其他必要 之砂土石 碎解洗選 加工設施	經濟部	<u>經濟發展</u> <u>(工商發</u> <u>展)(產業發</u> <u>展)(建設)局</u> <u>(處)</u>		

四十、隔離綠帶	1.隔離綠帶				一、按計畫性質區分 二、協辦單位：農業單位
	2.隔離設施				<u>一、按計畫性質區分</u> <u>二、協辦單位：農業單位</u>
四十一、綠地	綠地				一、按計畫性質區分 二、協辦單位：農業單位
<u>四十二、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之暫屯、堆置、最終填埋設施</u>	<u>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之暫屯、堆置、最終填埋設施</u>	<u>內政部營建署</u>	<u>工務(建設)(都市發展)局(處)</u>		
<u>四十三、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u>	<u>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u>	<u>教育部</u>	<u>教育局(處)</u>		<u>協辦單位：兒童福利單位</u>
<u>四十四、農村再生設施</u>		<u>行政院農業委員會</u>	<u>農業(產業發展)(城鄉發展)局(處)</u>		
<u>四十五、自然保育設施</u>		<u>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u>	<u>農業(產業發展)局(處)</u>		

<u>四十六、綠能設施</u>		<u>行政院農業委員會</u> <u>經濟部</u>	<u>農業(產業發展)局(處)</u>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建設)局(處)</u>		
<u>四十七、溫泉井及溫泉儲槽</u>	<u>溫泉井及溫泉儲槽</u>	<u>經濟部</u>	<u>水利(工務)(建設)局(處)</u>		
<u>四十八、戶外公共遊憩設施</u>	<u>1. 人行步道、涼亭、公廁設施</u>	<u>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u>	<u>農業(產業發展)局(處)</u>		<u>為點狀或線狀使用</u>
	<u>2. 解說標示設施</u>	<u>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u>	<u>農業(產業發展)局(處)</u>		<u>為點狀使用</u>
	<u>3. 遊客服務設施</u>	<u>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u>	<u>農業(產業發展)局(處)</u>		<u>為點狀使用</u>
<u>四十九、私設通路</u>	<u>私設通路</u>	<u>內政部營建署</u>	<u>工務(建設)局(處)</u>		
<u>五十、滯洪設施</u>	<u>1. 滯洪池及其相關附屬設施</u>	<u>經濟部</u>	<u>水利(工務)(建設)局(處)</u>		
	<u>2. 隔離設施</u>				<u>一、按計畫性質區分</u> <u>二、協辦單位：水利單位</u>

附註：直轄市或縣（市）政府之組織編制及業務劃分有不同規定者，以實際業務職掌之機關（單位）為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

修正說明：

- 一、配合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以下簡稱管制規則)第六條附表一「各種使用地容許使用項目及許可使用細目表」規定，增訂、修正、刪除相關容許使用項目及許可使用細目。
- 二、因應行政院組織改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區)公所組織編制及業務整併，修正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
- 三、甲種、乙種、丙種建築用地已增訂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之容許(可)使用項(細)目，配合增訂四十三、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之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另丁種建築用地容許使用項目工業設施及工業社區已增訂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爰於十九、工業設施增訂 29.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及二十、工業社區增訂 14.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並考量其定有附帶條件，爰明定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教育部及經濟部；直轄市或縣(市)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教育局(處)、經濟發展(工商、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 四、依直轄市或縣(市)政府環保局之實務執行，十、公用事業設施項目 19.一般廢棄物回收貯存清除處理設施及 20.一般廢棄物資源回收貯存設施，並未授權鄉(鎮、市、區)公所辦理許可或核發執照業務，爰檢討修訂相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另二十五、廢棄物回收貯存清除處理設施項目，應設置於產業創新條例管理之工業區內，並參依內

政部一百零三年十二月三十日台內營字第一〇三〇八一五五五二號函送之「得於第一級環境敏感地區申請興辦公共設施或公用事業項目表」規定，明定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經濟部；直轄市或縣(市)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環保局及經濟發展(工商、產業發展)(建設)局(處)。

- 五、林業用地已增訂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之暫屯、堆置、最終填埋設施容許使用項目及其許可使用細目，爰配合增訂為四十二、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之暫屯、堆置、最終填埋設施並明定其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
- 六、交通用地容許使用項目交通設施、水利用地容許使用項目滯洪設施及國土保安用地容許使用項目隔離綠帶等，因管制規則第六條附表一增訂隔離設施許可使用細目及其附帶條件「限於經區域計畫擬定機關核准開發計畫所設置」，爰配合於各相關項目增訂許可使用細目外，並增訂五十、滯洪設施。
- 七、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審查辦法已規定農作產銷設施、林業設施、自然保育設施、水產養殖設施及畜牧設施等分類設施及其許可使用細目；又同辦法第八章定有綠能設施專章，管制規則已於相關使用地類別修正容許使用項目，爰一併配合修正相關項目之名稱外，並增訂四十

五、自然保育設施及四十六、綠能設施及其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

八、農牧、林業、養殖、交通、水利、生態保護及國土保安等使用地已增訂農村再生設施容許使用項目，因該項之各類設施均應依農村再生發展區計畫審核及管理監督辦法規定申請許可使用，爰增訂四十四、農村再生設施及其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

九、以集村方式興建農舍或甲種、乙種、丙種、丁種建築用地，因未面臨建築線，無道路可出入需要者，得於農牧用地申請容許作私設通路使用，爰增訂四十九、私設通路及其許可使用細目、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

十、林業用地之容許使用項目已增訂戶外公共遊憩設施並限點狀或線狀使用，爰配合增訂四十八、戶外公共遊憩設施及許可使用細目、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

十一、甲種建築、乙種建築、丙種建築、農牧、林業、礦業、水利及遊憩等使用地已增訂溫泉井及溫泉儲槽之容許(可)使用項(細)目，爰配合增訂四十七、溫泉井及溫泉儲槽及其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

十二、另容許使用項目十、公用事業設施之許可使用細目修正如下：

(一)2.電信公司營運處(所)、3.電信線路中心及機房設施、4.電信、微波收發站(含基地

臺)、24.電信監測站(為點狀使用)、25.電信、微波收發站(含基地臺)(為點狀使用)、26.電視、廣播訊號收發站(為點狀使用)、27.纜線附掛桿(為點狀使用)、28.衛星地面站(為點狀使用)及 39.有線電視管線設施(為線狀使用)等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修正為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涉及直轄市或縣(市)政府業管權責部分，配合其組織業務調整，將該級主管機關修正為新聞(行政)局(處)。

(二)9.自來水設施、10.抽水站、15.海堤設施、18.自來水公司設施之簡易自來水工程設施等、32.抽水站(為點狀使用)及 33.自來水加壓站、配水池(為點狀使用)等設施，因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多已成立水利局(處)，併予增列水利局(處)。

(三)36.天文臺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科技部，並依該部許可之第一座鹿林天文臺性質，於備註欄加註使用性質屬研究設施。

十三、容許使用項目十五、交通設施之許可使用細目  
4.電信線路中心及機房、衛星站、地平發射站等電信設備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等，由交通部修正為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十四、有關容許使用項目十七、戶外遊憩設施 3.露營野餐設施，考量其兼具觀光旅遊及教育雙重性質，於教育單位外，增訂交通單位為其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以為因應，申請容許使用時，再依業務性質界定主管機關(單位)。又交通部依發展觀光條例第六十條規定，訂有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規範游泳、衝浪、潛水、滑水板、拖曳傘、水上摩托車等水域活動，已涵蓋於 12.海水浴場所從事之戲水活動，爰各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由教育單位修正為交通旅遊單位。



# 修正附件

## 附件二

非都市土地各種使用地主管機關權責劃分表		
使用地類別	直轄市或縣(市) 主管機關	備註
甲種建築用地	工務(建設)( <u>都市發展</u> ) 局(處)	
乙種建築用地	工務(建設)( <u>都市發展</u> ) 局(處)	
丙種建築用地	工務(建設)( <u>都市發展</u> ) 局(處)	
丁種建築用地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u> (建設)局(處)	
農牧用地	農業( <u>產業發展</u> )局(處)	
林業用地	農業( <u>產業發展</u> )局(處)	
養殖用地	農業( <u>產業發展</u> )( <u>海洋</u> )局(處)	
鹽業用地		中央主管機關：經濟部
礦業用地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水利)</u> (建設)局(處)	
窯業用地	<u>經濟發展(工商發展)(產業發展)</u> (建設)局(處)	
交通用地	<u>交通</u> (建設)(工務)局(處)	
水利用地	<u>水利</u> (建設)(工務)局(處)	
遊憩用地	<u>觀光(交通旅遊)</u> (建設)局(處)	作高爾夫球場：教育局(處) 作宗教建築：民政局(處) 作森林遊樂設施：農業( <u>產業發展</u> )局(處)

古蹟保存用地	文化局(處)	
生態保護用地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國土保安用地	農業(產業發展)局(處)	
<u>殯葬</u> 用地	民政局(處)	
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依各目的事業使用性質 分別其主管機關

**修正說明：**

- 一、因應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組織編制及業務整併，修正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
- 二、區域計畫法施行細則第十三條第十七款已將「墳墓」用地修正為「殯葬」用地，爰配合修正使用地類別名稱。